

【新聞稿附表】標準局與消基會共同公布市售「筋膜槍」檢測結果

壹、檢測標準/法規、檢測項目、檢測/查核結果



檢測標準/法規	檢測項目	檢測/查核結果
CNS 60335-1「家用和類似用途電器產品的安全—第1部：通則」、CNS 60335-2-32「家用和類似用途電器—安全性—第2-32部：按摩器之個別規定」及CNS 15663第5節「含有標示」規定	<u>(一)品質項目：</u> 溫升試驗 洩漏電流及絕緣耐電壓 異常操作 構造檢查	全數符合規定
商品驗證登錄辦法	<u>(二)重要零組件比對</u>	計2件不符合規定(項次5、7): ● <u>項次5</u> : 中繼線不符合: 樣品為2464(80°C、300V), 技術文件為2725(80°C、30V); 充電電池組不符合: 樣品為18650-20(3.6V、2000mAh), 技術文件為18650C(3.7V、2000mAh)。 ● <u>項次7</u> : 按摩馬達之型號標示與原技術文件不符: 樣品為465-8, 技術文件為46S-8。
前述檢驗標準及商品檢驗法	<u>(三)標示查核：</u> 商品檢驗標識	計1件不符合規定(項次10): 商品本體未標示檢驗標識。

	<p>中文標示</p>	<p>計 3 件不符合規定 (項次 5、7、10)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<u>項次 5</u> 樣品不符合規定，本體標籤標示消耗功率 30W 與原技術文件標示額定電流 1A 不符。 ● <u>項次 7</u> 樣品不符合規定，其一係未於商品之本體、包裝、標貼或說明書內，標示報驗義務人之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；其二為說明書未加註檢驗標準規定之相關警語：「在電器報廢前，應先取出電池，取出電池前，請先關閉電源，廢電池請妥善處置並回收，勿隨意丟棄。」 ● <u>項次 10</u> 樣品不符合規定，主要係商品本體未標示檢驗標識，以及以下標示缺失：商品本體未標示製造商或供應商的名稱或註冊商標、未標示 III 類電器符號；未標示商品名稱、報驗義務人名稱及地址；說明書缺少相關警語。
--	-------------	---

貳、選購及使用注意事項之呼籲

標準檢驗局呼籲，廠商應落實商品之安全性與標示正確性，以維護消費者權益，並提醒消費者選購及使用市售「筋膜槍」商品時，注意下列事項：

一、應購買有貼附「商品檢驗標識」之「筋膜槍」商品(商品檢驗標識查詢網址：https://civil.bsmi.gov.tw/bsmi_pqn/)。

(圖例如  或 )

- 二、選購時檢視廠商名稱、地址、電器規格(如：電壓、消耗功率或電流)及型號等各項標示是否清楚。
- 三、檢視是否附有中文使用說明書、包裝上之產品使用說明或注意事項等標示，使用前應詳細閱讀，並確實依照說明內容使用及注意警語與使用注意事項等。
- 四、充電時請確實將電源線插頭與插座緊密貼合，不可有鬆動或插入不完全。將插頭拔離電源插座時，應以手握插頭拔除，避免以拉扯電線之方式拔除，致造成內部銅線斷裂。
- 五、懷孕、患有骨質疏鬆症、痛風、皮膚病、慢性疾病或其他重大疾病者，及正在接受醫療或感到身體不適者，使用前應先諮詢醫師並聽從醫師建議。
- 六、患有慢性疾病且末梢神經皮膚熱感覺遲緩者，使用具有發熱功能且與皮膚接觸的筋膜槍時，需特別留意避免燙傷意外。
- 七、使用時間請依照說明書之建議，勿長時間連續使用；並應注意強烈震動時對身體之影響，若有不適、嚴重疼痛或皮膚有異常症狀，應立即停止使用並尋求醫療諮詢。
- 八、定期依使用說明書之保養方法清潔，清潔前先將電源插頭拔離插座，並防止水滲入具有馬達的機體內部，以避免電擊危險。
- 九、若有運轉不順暢或故障現象發生，應立即停止使用並聯絡廠商指定之維修站辦理檢修，切勿自行更換零件或拆解修理，並應注意定期保養，以確保使用安全。